

清代广西地方志编纂及其特征述论

——以府志为中心^{*}

谢宏维 秦浩翔

提 要：清代是广西修志的鼎盛时期，地方志编纂日趋成熟。从编纂思想主张上看，目标明确，立意深远；从时空分布上看，波浪起伏，东多西少；从编纂人员及组织上看，官绅配合，分工明确；从编纂体例上看，体例成熟，与时俱进；从编纂内容上看，内容全面，价值丰富；从编纂特色上看，凸显民族，重视边疆。清代广西地方志编纂意义重大，具有重要资政、教化和史料价值。

关键词：清代 广西 方志编纂 述论

中国古代地方志发展大概可分为3个时期，即古方志时期、宋元方志时期、明清方志时期^①，其中尤以明清时期修志之风最盛。清代既是广西修志的鼎盛时期，也是广西方志研究走向纵深和成熟的时期。^②根据雷坚所作《清代广西地方志一览表》进行统计，清代广西共修纂地方志219部，其中现存128部、亡佚91部。^③本文主要以清代广西各府志为中心，同时结合通志、州县志的编纂情况，主要从编纂思想主张、时空分布、编纂人员组织、编纂体例及内容等方面进行探讨，并对其特征加以论述。

一 思想明确，立意深远

编纂思想对于地方志书写具有重要指导作用，往往能够影响志书质量。清代广西地方志编纂思想与主张多体现于志书序跋、凡例及按语中，对其进行分析，可归纳出主要的编纂思想与主张。

(一) 以修志为己任。不少广西地方官员非常重视地方志的编纂，以修志为本职工作。雍正《太平府志》主修者甘汝来在志书序言中写道：“旋畀封疆重任，日夕思奋，率先庶僚，兴举废坠，务殚厥心。而太平之任实余始政，则是书之缺，犹是余政之缺也。”^④可见其对修纂府志的重视。刘组曾在乾隆《柳州府志》序言中称赞主修者王锦道：“观察使王公……见郡志草创未就，首蠲清俸，启馆重修，倦倦以兴废举坠为己任，不胜敬服，退而叹曰：‘公真先得我心之所同然者矣。’”^⑤王锦见府志未修，捐出自己的俸禄倡导建馆修纂，以修志事业为己任，可见其

* 本文为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点项目“明清地方志纂修与国家认同、区域社会文化创造研究”（项目编号：18AZS012）阶段性成果。

① 参见陈光贻：《中国方志学史》，福建人民出版社，1998年，第73页。

② 参见韩章训：《谈广西古代和民国时期方志理论要点》，《广西地方志》2018年第4期。

③ 参见雷坚：《广西方志编纂史》，广西人民出版社，2007年，第119—122页。雷坚所作《清代广西地方志一览表》中的统计以现今广西行政区划为准，而本文以清宣统三年（1911）的行政区划进行统计，即不包括清代廉州府所编纂的地方志，而包括原属广西怀集县所编纂的地方志，下文统计亦是如此，不再注明。

④ 甘汝来：《太平府志序》，雍正《太平府志》卷首《序文》，清雍正四年（1726）刻本，第5页。

⑤ 刘组曾：《柳州府志序》，王锦：乾隆《柳州府志》，清乾隆二十九年（1764）刻本，第1—2页。

对修志的重视。

(二) 经世致用。广西地方志编纂在类目设置和内容选择上体现经世致用思想,所选择记载内容大多都关乎国计民生,为今后社会经济政策制定提供依据。例如,雍正《太平府志》凡例写道:“丁粮关国之大计,太平所属土司原无户口,不编丁银,田粮亦额编无几,而思明土府等九属又系南宁府督征转解,兹以原属本府提调,故仍载入以备稽核,其合盐法、物产而并志者,所以重国计资民用也”;“营建有关治理,其官署学宫虽久经废圮者,仍详列其原址,以备后人稽查”^①。可见雍正《太平府志》修志者极为重视对户口、钱粮、建筑等内容记载,对其加以整理备案,以供后世参考。

(三) 弘扬教化。由于广西地处边陲,文教水平较中原地区相对落后,因此修志者更为重视教化的弘扬。这主要体现在人物、选举、学校等条目的设置和撰写上。雍正《太平府志》凡例写道:“太平穷荒僻壤,人物寥寥,然十室之邑必有忠信,兹广为搜访,凡忠孝节烈,有关风化者,悉分类立传,以著其实,且俾后人有所观感兴起,不以边氓自弃也。”^②乾隆《庆远府志》修志者将学校单独列为一志,认为“学校为育才之地,旧编建置,于义未安,今按通志新例另为一志,以示崇圣重道之意,得其义矣,故遵用之”^③。乾隆《柳州府志》凡例也体现弘扬教化的思想,指出“选举以励士行”,“名宦以奖吏治”,“乡贤以崇风化”,“忠孝以敦行谊”^④。

(四) 倡导民族平等。广西地方志中的民族平等主张,首先在于对少数民族土官的认同。广西是少数民族聚居区,历代王朝主要采取“羁縻政策”,任用少数民族首领对广西进行统治,元、明时期,广西土司制度正式确立和完善^⑤,世袭土官享有统领一方的大权。尽管如此,朝廷依然使用“蛮”“彝”等词进行称呼,可见对其少数民族身份的歧视依然存在。清代广西修志者能够摒弃固有成见,对土官政绩予以肯定。雍正《太平府志》凡例写道:“太(平)属多系土官,自宋治平迄今,其间替袭废置不一。兹为详载各土司世系源流,昭然不紊,其有善政懿行可称述者,即详注于各名下,以彰厥善,不以土司而没其实也。”^⑥《太平府志》修志者注重土官的“善政懿行”,“不以土司而没其实”,可见其对于土官的认可。乾隆《庆远府志》凡例写道:“土官世守厥土,固我藩篱,忠顺者奖,鷙骜者惩,澄叙之道略与流官相为表里。故附世系于秩官,其行谊可□者,仿通志例,别为土司人物传,盖亦笃近举远之义云。”^⑦可见《庆远府志》修志者对庆远土官给予高度评价,对其守土之功予以肯定。广西方志中的民族平等思想,还体现于修志者对于少数民族的评价中。乾隆《梧州府志》专设《猺僮》^⑧一目附于《户赋》之后,并于凡例中写道“猺人、僮人尽服畴食德之民矣,用并附载”^⑨,说明修志者已将少数民族视为本地百姓,而并未加以歧视。

^① 甘汝来:雍正《太平府志》卷首《凡例》,第1页。

^② 甘汝来:雍正《太平府志》卷首《凡例》,第3页。

^③ 李文琰:乾隆《庆远府志·凡例》,清乾隆二十年(1755)刻本,第2页。

^④ 王锦:乾隆《柳州府志》卷首《凡例》,第3页。

^⑤ 参见周长山等主编,钱宗范等著:《广西通史》(第六卷),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19年,第2397页。

^⑥ 甘汝来:雍正《太平府志》卷首《凡例》,第3页。

^⑦ 李文琰:乾隆《庆远府志·凡例》,第2页。

^⑧ 本文将对于少数民族的歧视称呼均予以改正,如“猺”改作“僮”,“猺”改作“徭”。

^⑨ 吴九龄:乾隆《梧州府志》卷首《凡例》,清同治十二年(1873)刻本,第3页。

二 起伏不定，分布不均

(一) 时间分布：起伏不定

清代虽为广西地方志编纂鼎盛时期，但也并非持续性大量修纂，受到时局影响也会出现高峰期和低谷期。结合雷坚所作《清代广西地方志一览表》制得表1与图1如下。

表1 清代广西历朝修志数量表

皇朝	顺治	康熙	雍正	乾隆	嘉庆	道光	咸丰	同治	光绪	宣统
修志总数	1	44	11	40	12	28	1	6	37	5
年均修志数	0.06	0.70	0.85	0.67	0.48	0.93	0.09	0.46	1.09	1.67

资料来源：《清代广西地方志一览表》，雷坚：《广西方志编纂史》，第119—122页

说明：表(1)与图(1)仅选取《清代广西地方志一览表》中修成年代确定的方志进行统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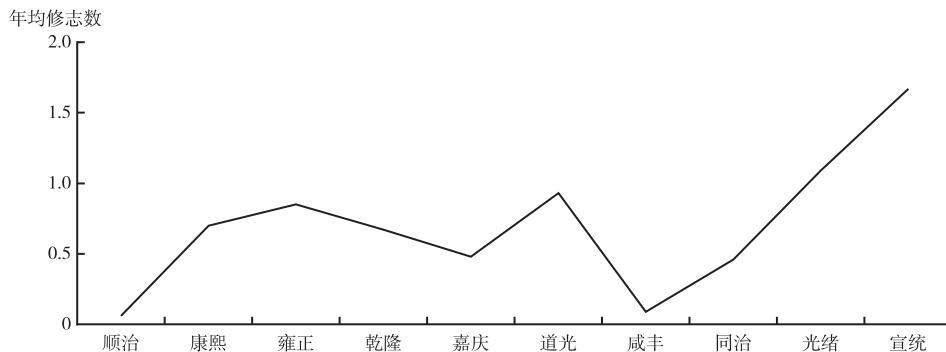


图1 清代历朝广西年均修志数量变化图

可以看出，顺治及咸丰朝是广西地方志编纂低谷期，两朝各修志仅一部，修志工作几乎处于停滞状态。在经历顺治朝低谷之后，自康熙朝中期开始广西修志数逐渐增多，并且于雍正朝形成小高潮，此后乾隆、嘉庆、道光各朝修志状况依然良好，均有一定数量地方志修成。在经历咸丰朝修志低谷期之后，从同治朝开始修志工作逐步恢复，并走向另一个高峰。出现这一趋势的主要原因如下。

顺治时期，清王朝刚刚入主中原，统治者主要精力是追剿平定明朝残余势力以及各地反清武装，稳定政局，恢复社会生产力^①，因此不只是广西，全国各地均未进行大规模修志。而广西又是南明桂王朱由榔抵抗清王朝的主要地区，其建立的永历政权一直存续至顺治十八年（1661）^②，整个顺治时期广西均处于动乱之中，地方政府更加无暇修志。

康雍乾时期，清王朝继承“盛世修志”的传统，为了编纂《明史》《大清一统志》，多次诏令征集、修纂志书，掀起全国修志热潮。在这样的时代背景之下，广西修志工作也逐渐进入高潮。^③康熙年间，尤其是“三藩之乱”平定后，广西社会逐渐趋于稳定，广西修志工作开始有

① 参见董馥荣：《清代顺治康熙时期地方志编纂研究》，上海远东出版社，2018年，第3页。

② 参见唐致敬编著：《清代广西历史纪事》，广西人民出版社，1999年，第50页。

③ 参见雷坚：《广西方志编纂史》，第115页。

所起色。康熙二十二年（1683），礼部奉旨檄催天下，各省通志限3个月完成。^①康熙《广西通志》即是为完成朝廷的任务而编修，其序言写道：“今上御极之二十有一年，滇黔戡定，礼乐肇兴。爰命天下郡县纂修各志以闻。于是进粤之诸执事搜罗讨论，越数月而告成。”^②雍正年间，雍正皇帝对于修志工作更为重视，整个雍正朝全国各省共修成通志11部，其中广西通志有2部，分别于雍正四年（1726）和雍正十年编修。雍正四年，李绂出任广西巡抚，决心重修省志，并下令所属各府州县官吏进行配合，广西多部地方志于此时修纂。时任灵川知县郑采宣在雍正《灵川县志·叙》中说道：“幸奉（李绂）檄重纂省志，查取文卷，并饬通粤汉土府州县官吏，遍加采访，各抒见闻。凡应增应补之条，陆续具文申缴，以成盛举。采宣承命之下，无任欣然喜、跃然起，私心窃慰，以为《灵志》。”^③可见，雍正《灵川县志》编纂的目的之一即是为省志修纂服务。由于康熙、雍正二朝已有较多府县重修旧志，因此乾隆一朝广西修志情况略有下滑，但依然有40部志书修成。

嘉庆、道光时期，全国局势日益恶化，农民起义接连不断，不过对广西尚未产生严重影响。例如，道光十六年（1836），湘南爆发雷再浩起义，并引发广西边境和境内一系列响应，但这些起义不久即失败，未造成大的联片效应^④，因此广西修志情况依然较为稳定。

咸丰年间，广西爆发太平天国农民起义，处于动荡之中。1851年1月11日，太平军于桂平金田村起义，13日移军东进，占领浔州要地江口圩，3月进军武宣，5月北上象州，不久又回师桂平、平南，同年9月25日攻占永安州，并于永安州驻留半年。1852年4月25日，太平军突破清军对永安的围困，开始进攻桂林，挥师湘鄂，东下江南的大进军。1859年，石达开回师广西，在当地会党配合下继续与清军斗争。^⑤因此，整个咸丰年间，广西地方官府忙于对太平军的追击与围剿，修志工作陷入停滞。

同治年间，太平天国起义被镇压，社会重新恢复稳定，修志工作陆续恢复。此后同治、光绪年间被统治者标榜为“中兴”时期，为了歌颂“太平”，清政府又大力督促地方修志，光绪、宣统时期达到新的高潮。^⑥因此，光绪、宣统二朝也成为清代广西年均修志数最多的两朝。

可见，广西修志状况与全国局势、时代背景密切相关。当社会安定、政府发出修志号召之时，广西修志工作往往开展得有声有色，修志成果丰硕。而每当面临战乱、社会混乱之时，广西修志工作也相应地停滞下来。

（二）空间分布：东多西少

清代广西方志在区域分布上存在明显差异，呈现出东多西少状况，下面结合表2进行分析。

从表2中可以看出，无论是修志总数、各府所属州县（厅）平均修志数以及州县修志占比，桂东地区均优于桂西地区。在修志总数方面，桂东地区修志总数接近桂西地区的两倍。桂东地区各府所属州县（厅）平均修志数高达2.8部，而桂西地区平均每州县（厅）修志不到一部。桂东地区修志州县占比高达98%，整个清代仅有平乐府信都厅未修志，而桂西则大多地区尚未修志，修志州县（厅）仅占43%。

^① 参见王德恒：《中国方志学》，大象出版社，2009年，第113页。

^② 黄元骥：《广西通志序》，郝洛：康熙《广西通志》卷1，日本东京大学图书馆藏近卫本，第1页。

^③ 郑采宣：《灵川县志叙》，雍正《灵川县志》，清雍正三年（1725）刻本，第4—5页。

^④ 参见雷坚：《广西方志编纂史》，第116页。

^⑤ 参见钟文典主编：《广西通史》卷2《太平天国在广西的起义进军》一节，广西人民出版社，1999年。

^⑥ 参见王德恒：《中国方志学》，第118页。

表2 清代广西地方志区域分布

地区	府（直隶州、厅）	修志总数	府（直隶州、厅）志修纂数	州县（厅）修志数	州县（厅）平均修志数	修志州县数	修志州县占比（%）
桂东	桂林府	32	1	31	3.1	10	100
	平乐府	27	3	24	2.7	8	89
	梧州府	16	2	14	2.8	5	100
	柳州府	26	4	22	2.8	8	100
	浔州府	15	7	8	2	4	100
	郁林直隶州	18	4	14	3.5	4	100
	总计	134	21	113	2.8	39	98
桂西	庆远府	12	3	9	0.8	5	42
	思恩府	18	0	18	1.4	5	42
	南宁府	12	3	9	1.1	5	63
	泗城府	4	1	3	1	3	100
	镇安府	3	2	1	0.2	1	20
	太平府	17	4	13	0.5	9	35
	归顺直隶州	6	4	2	1	1	50
	百色直隶厅	3	1	2	0.5	2	50
	上思直隶厅	2	0	2	1	1	50
	总计	77	18	59	0.8	32	43

资料来源：《清代广西地方志一览表》，雷坚：《广西方志编纂史》，第119—122页

说明：表（2）中的统计不含历代《广西通志》

清代广西地方志编纂呈现东多西少的局面是由多方面因素决定的，其主要原因有以下几个方面。其一，地缘政治差异。自唐宋时期开始，统治者在桂西地区实行羁縻政策，任用少数民族首领进行地方治理，元明时期土司制度正式确立并完善。尽管羁縻政策和土司制度加强了朝廷对桂西少数民族地区的控制，有利于边疆安定，但是对其社会发展存在一定的影响，而桂东地区则主要由流官进行治理，更受朝廷重视，社会发展较桂西地区更快。其二，经济开发差异。经济发展能为地方志编纂提供经费保障。明清时期广西开发更多受到外力辐射和影响，来自湖南和广东等邻近省份地缘经济的影响使广西区域经济开发过程中出现不均衡性。^①此外，外省移民是广西经济发展一个不可忽视的重要因素。桂东地区是外省移民迁徙广西的主要地区，大量外省移民迁入推动了桂东地区经济开发。其三，教育文化差异。编纂地方志是一项浩大工程，需要大量人才的参与，而人才培养则与教育水平密切相关。清代广西教育水平存在明显差异。桂东地区学校分布密集，教育水平高，培养出来的人才亦多，且多有建树。相反，桂西地区教育事业起步较晚，土

^① 参见滕兰花：《明清时期广西区域开发不平衡研究》，民族出版社，2011年，第306页。

司地区自明代始才设有学校，学校数量少，教学质量亦不高，培养出来的人才自然也就不足。^①因此政治、经济、教育等多方面原因促成清代广西方志编纂东多西少的局面。

三 官绅配合，不乏名志

为保证地方志修撰工作正常进行，清代极为重视修志机构建设和管理，配备精明能干、学识渊博、责任心强的人员组成修志队伍。修志人员按其职能划分大体可分为管理人员、业务人员、后勤保障人员三类。^②清代广西地方志修志人员由地方官员和本地士绅组成，官绅之间相互配合，分工合理，保证了志书修纂质量。

表3 清代广西部分府志编纂人员情况表

志书名称及总人数	职责分工及人数	参与者身份
乾隆《梧州府志》 共34人	总修1人	知府
	纂修1人	同知
	分纂2人	知县
	督修1人	同知
	监修2人	知县
	采辑5人	知县
	分校8人	经历、教谕、训导
	校对8人	举人、拔贡、生员、廪生
	采访4人	拔贡、生员、廪生、贡生
	监刻2人	经历
乾隆《柳州府志》 共27人	总修1人	翰林院编修分巡广西右江道
	提调2人	知府
	纂辑1人	候选知县
	采访14人	知州、知县
	校勘1人	职监
	参订1人	监生
	监局2人	教授、训导
	誊录4人	县学生员
	绘图1人	巡检

① 滕兰花：《清代广西进士分布的差异及其形成原因》，《广西民族研究》2007年第2期。

② 参见张安东：《清代修志机构的人员设置和资料来源——以清代环巢湖方志为例》，《中国地方志》2015年第7期。

(续表)

志书名称及总人数	职责分工及人数	参与者身份
乾隆《庆远府志》 共22人	总修1人	知府
	采辑5人	候补同知、知州、知县
	督理1人	经历兼知县
	编辑3人	知县、训导
	分纂6人	知县、廪生、岁贡
	分校6人	监生、廪生、附生
光绪《镇安府志》 共29人	纂修1人	知府
	协修兼参阅5人	知县、知州、教授、州判、吏目
	分纂3人	学正、候选训导、优增生
	采访9人	知州、知县、候选训导、候选教谕、生员
	监理4人	知州、协理、知事
	校对5人	候选训导、廪生、候选盐大使、经历、生员
	绘图1人	候选道库大使
	眷写兼督刊1人	候选从九品

资料来源：乾隆《梧州府志》、乾隆《柳州府志》、乾隆《庆远府志》、光绪《镇安府志》

从表3四部府志编纂人员情况可以看出，广西各府志编纂人员大致在20至30人左右，并且均有明确分工。管理人员由当地知府或中央派驻地方的大员担任，其职务为总修、提调、纂修等，负责统筹全局，协调各方。业务人员和后勤保障人员主要由县级官员、各级学官以及已取得功名的士绅组成。业务人员担任分纂、采辑、编辑、采访、分校、校对等职务，负责资料收集整理，志书撰写、修改以及校对等工作。后勤保障人员则担任参订、眷录、绘图、督修、监修、监刻等职务，负责对志书修纂进行监督以及完成志书刊刻等善后工作。

应当说各府志修纂人员分工十分合理。知府、知县等地方官员掌握行政职权，由其负责修志的组织管理以及监督工作，既有利于号召各界人士积极参与，同时能为志书修纂提供良好经济基础和社会环境。而地方志修纂任务繁重艰巨，必然需要大量人才参与，章学诚在《文史通义》中指出“非识无以断其义，非才无以善其文，非学无以练其事”^①，刘组曾在乾隆《柳州府志》序言中也指出修纂地方志“才、学、识三者未备，则亦不敢为”^②，因此各级学官和有识士绅的参与，为志书质量提供了人员保障。正是由于大批人员参与以及合理分工，清代广西不乏名志佳作。

嘉庆《广西通志》由时任广西巡抚的名儒谢启昆主修，谢启昆不仅自身学识渊博，而且知

① 章学诚撰，叶瑛校注：《文史通义校注》卷3《内篇三·史德（一）》，中华书局，2017年，第257页。

② 刘组曾：《柳州府志序》，王锦：乾隆《柳州府志》，第2页。

人善任。他委任才学卓著的胡虔为总纂，另外遴选9人为分纂，组成10人编纂班子，这10人均位饱学之士，且各有专长。^①其所修嘉庆《广西通志》堪称纲目体志书代表之作，全书共280卷，其中卷首1卷，正文279卷，分为典、略、表、录、传5大类，包括1典、4表、9略、2录、6传共22目，内容和体例均超越广西以往通志，成为古代广西最完善的一部通志。^②因此，梁启超对嘉庆《广西通志》给予很高评价，称其为“省志楷模”，谓“修志为著述大业，自蕴山（谢启昆）始也”^③。

此外，清代广西还出现一些颇具特色、质量优良的志书。康熙年间知县黄大成所纂《平乐县志》体例颇具特色，图、表、传、记一应俱全，《广西方志提要》称赞其“门目齐全，纤悉毕具，内容充实，给后世留下了一笔极为丰富的史料”^④。乾隆《梧州府志》由知府吴九龄总修，同知史鸣皋纂修，该志详考厂税之源流，增设“仓库”细目，为研究明清广西经济提供丰富史料，还于记事志记载明清以来梧州地区历次“猺”“僮”等少数民族起义以及李定国等农民起义的史实，具有一定的地方特色和史料价值。^⑤著名学者郑献甫所修同治《象州志》，以结构简明、体裁组件运用相得益彰、记述风格典雅而备受推崇。^⑥光绪《郁林州志》由知州冯德材于光绪十七年（1891），自捐资款，聘请州中诸绅设局兴修，但志书尚未修成，冯德材即因任期届满去职。继任者全文炳“复集诸绅筹款续修，又阅二载，稿本始具”。时任广西按察使胡燏棻在序言中称赞该志，“于前志之阙者补之，略者详之，误者正之，疑者订之，俾其部次秩然，经纬粲如，洵足以信今而传后矣”^⑦，可见胡燏棻对该志书给予了相当高的评价。总之，清代广西不乏名志佳作，这与修志者的努力密不可分。

四 体例成熟，与时俱进

清代地方志按体例划分，大体可以分为平目体方志、纲目体方志，以及清末逐渐兴起的章节体方志。平目体是指诸多类目并列平行，互不统属的结构方式。纲目体是指全书设若干大的门类为纲，每纲之下又分诸多细目，以纲统目的结构方式。章节体是在纲目体的基础上形成的，将纲目体中的大门类改为章，小类目改为节，具体事物或细目改为目，使志书层次更为分明。^⑧

清代广西地方志体例已较为成熟，以平目体和纲目体为主。据雷坚统计，《广西方志提要》中所收录的清代124部广西志书中，纲目体有88部，占71.0%，平目体有32部，占25.8%，章节体只有4部，占3.2%。^⑨总体来看，清代广西地方志的编纂体例有一个从以平目体为主，到以纲目体为主，再到出现章节体的演变过程。下面以几部府志为例进行分析。

^① 参见赵大冠：《嘉庆〈广西通志〉修纂及版本源流浅说》，《广西地方志》2015年第6期。

^② 参见谢启修，广西师范大学历史系点校：《广西通志·（点校本）前言》，广西人民出版社，1988年，第11页、第18页。

^③ 参见梁启超：《中国近三百年学术史》第15讲《清代学者整理旧学之总成绩（三）》，商务印书馆，2011年，第361页。

^④ 广西壮族自治区通志馆编：《广西方志提要》，广西人民出版社，1988年，第245页。

^⑤ 参见广西壮族自治区通志馆编：《广西方志提要》，第276页。

^⑥ 参见雷坚：《广西方志编纂史》，第130页。

^⑦ 胡燏棻：《郁林直隶州志序》，冯德材：光绪《郁林州志》卷首《序文》，清光绪二十年（1894）刻本，第5页。

^⑧ 参见张毅：《地方志文献特性与数据抽取研究》，上海远东出版社，2018年，第33、36、41、44页。

^⑨ 参见雷坚：《广西方志编纂史》，第25页。

(一) 平目体府志体例及其不足

清代广西平目体府志有雍正《平乐府志》、乾隆《柳州府志》等，其主要优点是：对于编纂者而言，无需对内容进行归类，编纂难度较小，对于读者而言也便于检索。但也有其缺点：条目过于繁多，没有归类，结构略显松散，且内容可能多有交叉重叠。以雍正《平乐府志》为例，雍正《平乐府志》共有20卷，其具体条目共有31条，其目录为：卷1图经；卷2疆域、沿革、分野、封建；卷3忠义、节孝；卷4山川、气候、风俗（附节序）；卷5宦绩；卷6职官；卷7学校；卷8书院、社学；卷9武备；卷10徭役；卷11赋役；卷12水利（附津梁、堤坊、灌峡）、食货；卷13城池、官署、仓库、邮政（附塘铺、道路）、古迹、厢里（附坊表）；卷14祀典（附寺观、仙释、祥异）；卷15人物；卷16选举；卷17至卷19艺文；卷20外志。^①从其目录中可以看出，其涉及内容较为广泛，但由于对各平设条目没有归类，各条目的次序安排存在一定的逻辑问题。例如，卷3忠义、节孝所包含内容为对忠孝节义之人或事的记载，将其安排于卷2疆域、沿革等内容与卷4山川、气候等内容之间明显欠妥。卷7学校，卷8书院、社学，与卷13城池、官署、仓库等内容都是关于建筑的记载，将其放在一起似乎更为合理。卷11赋役，卷12水利、食货等内容都是关乎国计民生的大事，其位置应当更为靠前，而不应该放在卷5宦绩，卷6职官等内容之后。

(二) 纲目体府志体例及其演进

清代广西纲目体府志有雍正《太平府志》、乾隆《梧州府志》、乾隆《庆远府志》、光绪《镇安府志》等，其最大特点就是以纲统目，条例清晰。将雍正《太平府志》、乾隆《梧州府志》、乾隆《庆远府志》3个纲目体府志所设纲目进行对比可以看出，纲目体府志多以“志”为纲，所设纲目为10个左右，且大多相同或相似。3个府志中相同或相似的纲目有：地舆志、建置志（营建志）、食货志（田赋志）、武备志（军政志）、职官志（秩官志）、选举志、人物志、艺文志。而“土司志”与“象胥志”则是雍正《太平府志》中特殊的两个纲目。由于太平府地处广西西南边陲，修志者对少数民族问题与边疆问题更为重视，故专设此二志。10个左右的常规纲目中有7个相同或相近，足见纲目体府志纲目的设置已具有一定规律，体例较为成熟。

表4 清代广西部分纲目体方志纲目设置对照表

方志名	纲目数量	纲目名称
雍正《太平府志》	13	地舆志、营建志、食货志、武备志、职官志、选举志、人物志、艺文志、名宦志、祀祥志、天文志、土司志、象胥志
乾隆《梧州府志》	10	舆地志、建置志、田赋志、军政志、职官志、选举志、人物志、艺文志、名宦志、记事志
乾隆《庆远府志》	10	舆地志、建置志、食货志、武备志、秩官志、选举志、人物志、艺文志、杂事志、学校志

资料来源：雍正《太平府志》、乾隆《梧州府志》、乾隆《庆远府志》

^① 参见胡醇仁：雍正《平乐府志》卷1《目录》，清雍正四年（1726）刻本，第1—2页。

“以纲统目”是纲目体府志的总体特点，但纲与目的设置方式并非是完全固定的，其体例仍然在不断演进。嘉庆《广西通志》编纂体例对广西各府、州、县志的编纂起到示范作用，修志者纷纷仿效。将乾隆《镇安府志》与光绪《镇安府志》的纲目设置情况进行对比，可以看出光绪《镇安府志》在体例上的演进。

表5 乾隆《镇安府志》纲目设置表

卷数	纲目名称	包含条目
卷1	舆地志上	星野、气候、风俗（方言附）、机祥、疆域、图经、图说、舆图
卷2	舆地志下	沿革、山川、厢村、墟市
卷3	营建志	城池、廨署、学校、坛庙、祀典、桥梁、水利
卷4	赋役志	田赋、积贮、额贡、官俸、役食（孤贫附）、盐法、矿厂、物产
卷5	秩官志	文职、武职、土职、事贡
卷6	人物志	名宦、义烈、节孝、耆寿、选举
卷7	兵防志	协制、分防、塘汛、关隘、土兵、邮传
卷8	艺文志	论、疏、议、序、记、传、诗、赋

资料来源：傅圣：乾隆《镇安府志·目录》，清乾隆二十一年（1756）刻本，第6—7页

表6 光绪《镇安府志》纲目设置表

卷数	纲目名称	包含条目
卷1	训典	
卷2	沿革表	
卷3	职官表一	宋、元、明
卷4	职官表二	国朝
卷5	职官表三	武职
卷6	土司世系表	
卷7	选举表	进士、举人、五贡、武举人、秩官、武秩、封赠
卷8	舆地志一	分野、气候、风俗（方言附）
卷9	舆地志二	疆域（图附）、关隘（图附）
卷10	舆地志三	山川、水利、津梁
卷11	舆地志四	户口、墟村
卷12	舆地志五	物产
卷13	建置志一	城池（图附）、廨署（俸廉、役食附、图附）
卷14	建置志二	学校（图附）、坛庙
卷15	建置志三	书院（宾兴、经费附、图附）、义学
卷16	经政志一	田赋、积储、盐法、矿厂、土贡

(续表)

卷数	纲目名称	包含条目
卷 17	经政志二	兵制（土兵附）、邮政、孤贫、口粮、承审土司事件
卷 18	纪事志一	唐、宋、元
卷 19	纪事志二	明
卷 20	纪事志三	国朝
卷 21	胜迹志	城址、署宅（园亭附）、祠观、冢墓
卷 22	宦绩志	循吏、忠烈、土司
卷 23	人物志一	孝义、循良、忠烈、文苑、耆寿（寿妇附）
卷 24	人物志二	列女、仙释
卷 25	艺文志	杂文、杂记

资料来源：羊复礼：光绪《镇安府志》卷首《目录》，清光绪十八年（1892）刻本，第1—4页

虽然两部《镇安府志》同为纲目体，但其在具体纲目设置上有明显不同，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第一，光绪《镇安府志》受到谢启昆所修嘉庆《广西通志》影响，不同于嘉庆朝之前所修府志仅以“志”为纲，还增加“典”与“表”两大纲目与“志”并列，三者共统诸目，志书层次更为清晰合理，体现体例上的进步。第二，针对同一内容，光绪《镇安府志》对纲目的设置更为细化。例如同是“舆地志”，乾隆《镇安府志》仅分上、下两卷，而光绪《镇安府志》则分为五卷，这也使得光绪《镇安府志》在卷数上明显多于乾隆《镇安府志》。第三，光绪《镇安府志》较乾隆《镇安府志》增加了新内容。除了之前所说的“典”与“表”之外，光绪《镇安府志》在卷18至卷20增加了3卷《纪事志》。因此，从总体上看，光绪《镇安府志》在内容上较之乾隆《镇安府志》有所增加，但并没有因此而显得结构混乱，相反层次更为细化、清晰，体现了纲目体府志在体例上的演进。

（三）平目体府志与纲目体府志比较

将广西平目体府志与纲目体府志中相同内容的条目设置情况进行比对，可以看出，纲目体府志较之平目体府志结构更为合理。表7选取广西平目体府志和纲目体府志各两部，对其中较为重要的舆地类、建置类、赋役类、人物类等相同内容的条目设置情况进行了整理比对。

表7 平目体府志与纲目体府志相同内容条目设置情况对照表

内容分类	方志名	体例	设置说明
地舆类	雍正《平乐府志》	平目体	分列于卷1、卷2、卷4
	乾隆《柳州府志》	平目体	分列于卷首至卷6、卷11、卷12
	乾隆《梧州府志》	纲目体	卷1至卷4，统于舆地志下
	乾隆《庆远府志》	纲目体	卷1，统于舆地志下

(续表)

内容分类	方志名	体例	设置说明
建置类	雍正《平乐府志》	平目体	分列于卷7、卷8、卷12、卷13、卷14
	乾隆《柳州府志》	平目体	卷13至卷18
	乾隆《梧州府志》	纲目体	卷5至卷7，统于建置志下
	乾隆《庆远府志》	纲目体	卷2，统于建置志下
赋役类	雍正《平乐府志》	平目体	分列于卷9、卷11、卷12
	乾隆《柳州府志》	平目体	卷7至卷10
	乾隆《梧州府志》	纲目体	卷3，统于田赋志下
	乾隆《庆远府志》	纲目体	卷3，统于食货志下
人物类	雍正《平乐府志》	平目体	分列于卷3、卷14、卷15
	乾隆《柳州府志》	平目体	卷25至卷30
	乾隆《梧州府志》	纲目体	卷18、卷19，统于人物志下
	乾隆《庆远府志》	纲目体	卷8，统于人物志下

资料来源：雍正《平乐府志》、乾隆《柳州府志》、乾隆《梧州府志》、乾隆《庆远府志》

通过比对可以看出纲目体府志对某一类内容的设置较为紧密，即使分卷编写也会列于连续的几卷之内，并统于某一志之下。相比之下，雍正《平乐府志》对于同类内容的编写则较为分散，逻辑性较差。同为平目体府志的乾隆《柳州府志》，在同一类内容的设置上较雍正《平乐府志》已有很大改进，排布较为紧密，但是在设置顺序上仍然存在一定问题。《柳州府志》将赋役类内容放在了建置类内容之前，地舆类内容之后，即按“地舆类→赋役类→建置类”的顺序设置。而后来的纲目体府志则是将建置类内容设置于赋役类之前，即按“地舆类→建置类→赋役类”的顺序进行设置，此种设置方式应当更为合理，地舆类内容与建置类内容同属地理范畴，关联性更强，而赋役类内容则属于政治经济范畴，因此将建置类内容紧随地舆类内容设置更符合逻辑。因此，在编纂体例上纲目体府志较之平目体府志更为进步。

可以看出，清代广西地方志编纂体例是一个日趋成熟的过程。受到康熙年间清王朝颁布《河南通志》为样板志书的影响，康雍时期广西方志主要以平目体方志为主，但随着方志所载内容日益丰富，所设条目日益繁多，平目体难以将各条目合理编排，往往出现逻辑不合理情况。因此，乾隆时期开始，纲目体逐渐广泛应用到修志当中。纲目体方志以纲统目，条理清晰，适应了内容与条目增加的需要。尤其是嘉庆《广西通志》编纂之后，纲目体方志更为盛行，其后修志者纷纷效仿，其体例也日益完善。及至清末，受西方教科书的影响，少量章节体方志开始出现，其后在民国时期开始流行。

五 内容全面，价值丰富

从清代广西地方志的目录中可以看出，地方志所记载内容包含本地历史、地理、政治、社会、经济、军事、人物、文化等各个方面，大体上可分为六类，即地舆类、建置类、赋役类、人物类、艺文类、记事类。

地舆类主要包括疆域、沿革、山川、气候、星野、关梁等条目，多设置于志书开篇数卷，是对该地自然地理、风土人情的简介。各地方志在介绍本地地理疆域时多会附图说明，雍正《平乐府志》卷1即为《图经》，绘制了平乐地区各府州县山川形胜图，以及平乐府府城图、府署图、府学图和寺院图。^①乾隆《梧州府志》在《舆图》一节中不仅绘制梧州各府县山川疆域图，受时人列“八景”之风影响，还绘制具有地方特色的梧州八景图，“府城八景”即为“桂江春泛、云岭晴岚、鳄池漾月、鹤冈返照、金牛仙渡、龙洲砥峙、水井泉香、火山夕焰”^②。此外还绘制梧州府所属各县“八景图”，例如“藤县八景”即“剑江春涨、石壁秋风、赤峡晴岚、东山夜月、龙巷露台、鸭滩霜籁、登屿耸环、谷山列嶂”^③。但并非所有修志者都提倡将八景列入志书中，例如道光《白山司志》凡例写道：“志家八景，不知何昉，其数不可增减，必以八为率。非‘晚钟夕照’，即‘秋月春云’，千手雷同，见之欲呕。今竟削之，其各景附于‘山川’‘名胜’中，存其实而去其名，亦避俗之一道也。”^④可见道光《白山司志》的纂修者对于罗列八景的做法极为反对。

建置类主要包括城池、公署、坛庙、寺观、学校、仓储、水利等条目，是对该地重要建筑的记载。对各类建筑的记载通常会包含建筑名称、所在位置，修建时间、修建者等基本信息。除此之外，由于许多建筑修建时间久远，或因年久失修而荒废，或因重新修葺后恢复使用，因此修志者往往还会对该建筑演变情况加以记载。以乾隆《庆远府志》中关于清代河池州城池修建情况记载为例：“国朝顺治十七年，知州李若璘敕里民修筑，高一丈，周二百四十丈，后口变圮。康熙二十四年，知州刘安国捐修，增高二尺，并同参将石钟华、中军钱来凤建造城楼、窝铺、瓮城。雍正四年，知州陈舜明捐资重筑，六年、七年增筑，四面皆山，无城濠。”^⑤修志者对历代官员修建城池的情况均进行记载，揭示其演变过程，对其他建筑的记载方式也大致如此。

赋役类主要包括户口、田赋、徭役、盐法、蠲恤、兵制、军饷等条目，是对该地经济概况、赋役制度等方面记载。赋役类内容中包含大量历代户口、田地、钱粮等数据，各地方志将其收录备案，以供后世参考，体现地方官府对国计民生的重视。例如，乾隆《梧州府志》在《田赋志》中对梧州府自两汉至明清的历代户口统计结果进行记载，并且专门对明洪武二十四年（1391）、万历二十年（1592）、崇祯元年（1628）、清顺治年间梧州府各县户口数，以及康熙、雍正年间各县户口数的变化情况进行记载。^⑥此外，志书中对梧州府及所属各县的赋税征收数、仓库储粮数、水利工程灌溉数等数据也进行了详细记载。大量经济数据的记载能够使朝廷及时了解广西地区经济状况，并且能为以后广西地区经济政策的制定提供依据。但需要指出的是，清代广西地方志中关于户口统计的数字并非完全可信。有研究指出清朝前期广西官方户口数字绝大多数都是失实的，许多数字仅是征收赋税的单位，有一些数字则是地方官应付式的前后简单照抄，根本不具有人口统计的作用，而土司地区则基本上不进行户口编审。清乾隆十四年（1749）以后，部分地方志中的户口统计数字已较为接近实际，但仍有部分地方志存在大量问题。^⑦因此广西地方志中的户口统计数字需谨慎使用，不能直接照抄引用。

^① 参见胡醇仁：雍正《平乐府志》卷1《图经》，第5—17页。

^② 吴九龄：乾隆《梧州府志》卷首《舆图》，第18页。

^③ 吴九龄：乾隆《梧州府志》卷首《舆图》，第20页。

^④ 王言纪修，蓝武、蒋盛楠编著：《〈白山司志〉点校与研究》，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16年，第19页。

^⑤ 李文琰：乾隆《庆远府志》卷2《建置志·城池》，第3页。

^⑥ 参见吴九龄：乾隆《梧州府志》卷8《田赋志·户赋（徭役附）》，第2—6页。

^⑦ 参见郑维宽：《照抄还是扬弃：明清时期广西户口数字辨析》，《河池学院学报》2007年第4期。

人物类主要包括忠义、孝行、乡贤、选举、隐逸、列女等条目，对当地德行或才学突出的人进行宣扬。其中，选举一目为各府志必备条目，对该地取得功名的进士、举人、武举、贡生进行记载，所载信息大多包括姓名、籍贯、取得功名的时间以及其后的任职，明清两代人物所载较较多较全，明清以前的许多人物则已不可考。忠义、孝行、乡贤等条目则是对当地历代典范人物事迹的记载。孝行故事如：“孟露沛，字霖侯，宜山人，拔贡。事母孝，母病将危，曰：‘此疾非药力可起，事急矣，残伤遗体虽为不孝，吾难顾矣。’焚香告天，割左股为羹食之母病。”^① 忠义故事如：“聂国辅，字世生，左州人，天启元年恩贡，授永平府判。时边庭多故，督催粮饷，协济无虞，寻以亲老乞休，归，以礼化俗。会交彝围州城，辅同州守日夜捍御，计杀交兵无算，以粮尽力穷，城陷，不屈被害。”^② 类似这样忠义节孝故事，各府志中均有大量记载。通过对相关人物及其事迹进行褒扬，可起到宣扬教化作用。

艺文类主要指艺文一目，是对历代诗赋美文、官府示谕的收录。以雍正《平乐府志》为例，雍正《平乐府志》将艺文一目分3卷编纂：卷17《艺文上》收录历代文人所作记、文，如唐李商隐《赛荔浦县城隍文》、宋梁漪直《鹅翎岩祷雨文》、元常挺《平乐府学记》、明周孟中《重修文庙记》、明沈宏《平寇颂碑记》等^③；卷18《艺文中》主要收录历代文人所作古诗，如唐张九龄《巡按自漓水南行》、唐李商隐《昭州》、明解缙《过平乐》等^④；卷19《艺文下》则收录《救火示》《巢谷示》《修府志示》《社仓议》《盐务议》等关于当地某些具体事项的官方文书。^⑤

由于气候炎热、环境恶劣，广西自古以来就是朝廷贬谪仕宦和流放罪犯的主要地区，而历代迁客骚人也在广西留下许多佳作名篇。康熙年间，文人汪森先后于广西桂林府和太平府担任通判，他搜集大量文献，编成可谓广西古代百科全书的著作“粤西文载”。其中，《粤西文载》是从秦汉到明末广西文章的总集，全书多达75卷、约120多万字^⑥，大量名赋美文被收录其中，为清代广西地方志艺文等类目的编纂提供重要资料参考。

记事类主要包括灾祥、杂记等条目，是对各地灾害祥异和奇闻趣事的记载。灾祥一目是对各地灾害和灵异事件的记载，所载灾害包括水、旱、蝗、风、雹、火、冻、兽、疫等各类自然灾害，也包括官绅对灾害救济的记载。所载灵异事件包括奇异自然现象，如“正德六年夏五月，（庆远）府治西北方有星长五六丈，蜿蜒如龙蛇，闪烁如电，须臾灭”^⑦；以及奇异的动植物，如“成化七年，有紫芝七茎生于督府池”^⑧，“乾隆九年三月，南丹土州黄江村土民班忠富家黄牛夜产麒麟，一室光亮”^⑨。杂记所记内容主要有远古传说、历代大事、文人趣事、民间奇闻等。以乾隆《梧州府志》为例，有大量关于舜帝的传说，如“舜葬于苍梧，有群象常为之耕，时有鸟，自丹州来，吐气名曰冯宵，能衔土成坟邱”。有关于文人秦观事迹的记载，如“秦少游过容（县），留少日，饮酒赋诗如平常，容守遣搬家二卒送归衡州，至藤（县）伤暑困卧，至八月十二日，启手足于江亭上”。还有大量民间奇闻的记载，如“桃生者妖术也，以鱼肉请人，遂作术

^① 李文琰：乾隆《庆远府志》卷8《人物志·孝友》，第11页。

^② 甘汝来：雍正《太平府志·人物志》卷35《人物传·忠义》，第3页。

^③ 参见胡醇仁：雍正《平乐府志》卷17《艺文上》，第1—138页。

^④ 参见胡醇仁：雍正《平乐府志》卷18《艺文中》，第1—27页。

^⑤ 参见胡醇仁：雍正《平乐府志》卷19《艺文下》，第1—45页。

^⑥ 参见汪森编，黄盛陆等校点：《粤西文载校点·前言》，广西人民出版社，1990年，第1页。

^⑦ 李文琰：乾隆《庆远府志》卷10《杂类志·灾祥》，第12页。

^⑧ 吴九龄：乾隆《梧州府志》卷24《记事志一·灾祥》，第54页。

^⑨ 李文琰：乾隆《庆远府志》卷10《杂类志·灾祥》，第14页。

于中，人食之，则此物遂活于胸腹，害人至死，而后已也。尝见范石湖《桂海虞衡志》载，当时李寿翁为雷州推官，得一方甚妙，云‘食在胸膈则服升麻吐之，在腹则服郁金下之’，仕宦长病此，故为揭出”^①。

六 凸显民族、重视边疆

广西自古以来就是各族人民聚居区，主要有汉、壮、瑶、苗等12个民族，其中汉、壮、瑶、苗、侗、回、水、彝、仡佬9个民族早在清代以前已经形成，而仡佬、毛南、京3个广西独有的少数民族是在明清时期，主要是在清代逐渐形成的。^② 在11个少数民族中，以壮族和瑶族数量最多，因此地方志中对其记载也较之其他少数民族更多。

清代广西地方志设置土司、徭僮、诸蛮等条目专门记载少数民族，土司类条目设置于桂西土司地区所修地方志中，主要是对于少数民族土官及其世袭情况进行记载，而徭僮、诸蛮等条目则是针对普通少数民族百姓设立的条目，主要记载各地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以及地方官府对当地少数民族的治理情况。

表8 清代广西部分府志民族类条目设置情况

志书名称	志书体例	少数民族类条目设置情况
雍正《平乐府志》	平目体	设《徭僮》单独列于卷10
雍正《太平府志》	纲目体	设《土司志》单独为一纲，下设《土司传》
乾隆《柳州府志》	平目体	设《徭僮》一目单独列于卷30，并附《方言》
乾隆《庆远府志》	纲目体	设《土官》统于卷6《秩官志》下 设《土司人物》统于卷8《人物志》下 设《诸蛮》一目统于卷10《杂志类》下
乾隆《镇安府志》	纲目体	设《土职》一目统于卷5《秩官志》下 设《土兵》一目统于卷7《兵防志》下
乾隆《梧州府志》	纲目体	设《徭僮》附于《户赋》，统于卷8《田赋志一》下
嘉庆《平乐府志》	纲目体	设《夷民部》单独列于卷33，下设《徭僮》一目
道光《南宁府志》	纲目体	设《土属志》下含《承袭》《贡马》二目 设《诸蛮》《驭蛮》二目统于《杂类志》下
光绪《镇安府志》	纲目体	设《土司世系表》单独列于卷6 设《土司》一目统于卷22《宦绩志》下

资料来源：广西壮族自治区通志馆编：《广西方志提要》，1988年

总体上看，地方志对土官及其事迹的记载较为客观，既肯定其功绩，也未隐瞒其恶行。以雍正《太平府志·土司传》为例，《土司传》主要记载太平府治下各土州土官生平及其世袭罔替的来龙去脉。有对典范土官的褒奖，例如“雍正三年举行大计，总督孔毓珣、巡抚李敏访实，同田州土知州岑应祺荐举卓异，部议不准嗣奉，特旨照流官卓异例，赏以朝服蟒袍，一时荣之”。

① 吴九龄：乾隆《梧州府志》卷24《记事志一·杂记》，第51页。

② 参见周长山等主编，钱宗范等著：《广西通史》（第六卷），第2843页。

也有对于土官罪行和丑恶行径的揭露，例如“洪武四年，以忠得罪削职，子泰袭，泰死子铎袭。铎于永乐间举兵杀安平知州李显，事闻，逮治充南宁卫军。以其子谷袭，谷死子瑤袭，瑤死子珖袭。珖妻岑氏生子琛、璿，妾王氏生子丹，王欲立己子，因谮于珖，遂诬琛以不孝，逼走安平，以璿摄州事”^①。可见《土司传》等条目中的记载能较为全面地反映广西土官真实面貌，有助于后人对于土官作出客观评价。

清代广西地区还修纂专门的土州、土司志，例如《思陵土州志》、《永顺长官司志》、道光《白山司志》等，其中以道光《白山司志》较为著名。道光《白山司志》由时任世袭白山司巡检的王言纪监修，朱锦担任纂修，以土官王之纯遗留的《白山司志》残稿为基础，重加采访，订立规模，循志体善例，不仅是广西第一部较为完善的土司志，即便在全国土司志中也算得较佳之作。^②

广西地方志对少数民族百姓的记载，主要有少数民族风俗、历次少数民族起义情况等内容，同时也对少数民族逐渐摆脱其习俗，日益开化的趋势予以肯定，体现地方官府对于当地少数民族的认同。以《梧州府志》为例，该志对于明代以后梧州地区的历次战事经过进行了记载，包括明成化年间大藤峡起义，正德年间都御使陈金与诸蛮议和，嘉靖年间王守仁再征大藤峡，清康熙年间总督吴兴祚平定郁林贼寇，雍正年间广西巡抚孔毓珣平定梧州地区的徭、僮动乱等。^③从志书记载可以看出，明代中期至清代前期梧州地区深受少数民族动乱的影响。尽管如此，修志者依然对少数民族予以肯定，在《徭僮》一目结尾，修志者感叹道：

自是诸徭、僮莫不翕然帖服，革面洗心，土田尽隶版图，耕织无编户，愚者荷锄耒，秀者业诗书，泮宫芹藻之间，彬彬称弟子矣。遍历四境，衣服、室庐、饮食、礼节，其人俱同一色，为蛮为民无非族类，一道同风，于斯为盛，猗欤休哉！载笔至此，而不禁欷歔感叹于王化之及人者深且远也。^④

可见作为地方官的修志者对于境内少数民族的转变深感欣慰。

地方志也强调地方政府对少数民族教化作用，例如乾隆《柳州府志》写道：“徭僮今已久附春秋冠带之列矣，惟在官斯土者不鄙夷其人，而抚辑得宜，则边徼永宁，厥功其茂矣哉。”^⑤ 可见修志者认为徭、僮等少数民族早已归化向善，只要地方官员“不鄙夷其人”，安抚得当，则可做到相安无事。宣统年间翻刻版《南宁府志》针对少数民族旧有的不良风俗指出，“迨我朝声教四讫，加以守土者厉相禁除，已蒸蒸渐易矣”^⑥，对于地方官府的教化作用予以肯定。

地方志还有大量关于少数民族方言的记载。例如，乾隆《庆远府志》记载，在僮语中“呼父曰呵，母曰妣，兄曰龙，弟曰依，穿衣曰登布，吃饭曰哽渴，饮酒曰哽漏，食肉曰哽诺”，在僚语中“父曰爸，母曰奶，兄曰怀，弟曰依，穿衣曰登谷，吃饭曰儻余，饮酒曰儻考，食肉曰儻难”^⑦。这些记载为后人研究少数民族语言提供了参考。

广西地处边疆，尤其是桂西南的镇安府和太平府，与安南（今越南）接壤，因此广西地方

^① 甘汝来：雍正《太平府志·土司志》卷33《土司传》，第3页。

^② 广西壮族自治区通志馆编：《广西方志提要》，第83页。

^③ 参见吴九龄：乾隆《梧州府志》卷8《田赋志·户赋（徭僮附）》，第37—43页。

^④ 吴九龄：乾隆《梧州府志》卷8《田赋志·户赋（徭僮附）》，第43页。

^⑤ 王锦：乾隆《柳州府志》卷30《徭僮（附方言）》，第1页。

^⑥ 何鲲修，纪堪谨等翻刻：宣统《南宁府志》卷40《杂类志·诸蛮》，清宣统元年（1909）翻刻本，第10页。

^⑦ 李文琰：乾隆《庆远府志》卷10《杂类志·诸蛮》，第4页。

志的编纂极为强调对边防的重视。时任广西巡抚的张联桂在光绪《镇安府志》序言中即强调了边防的重要性：

镇郡接壤越南，途径纷错，自法越构兵以后，溃卒凶徒丛于越境，岛啸林伏，不可爬梭，沿边数百里，士旅云屯以守以御，闾阎赖以安定。诇候稍不严，则蹈瑕抵隙，虑为边患。近年升归顺为直隶州，改小镇安厅为镇边县，属于归顺，而下雷州湖润寨亦改隶归顺，凡以控制边疆，不能不因时变易耳。官斯土者议安攘之策，筹镇抚之宜，扼关隘之险要，审藩篱之慎固，将于是编考镜得失，推求治乱，鉴前车而戒覆辙，所系顾不重哉。^①

序言提醒地方官员应当吸取历史教训，重视边防，以免重蹈覆辙。

雍正《太平府志》则专设《象胥志》，将历代史书中关于安南的记载进行整理汇总。修志者在《凡例》中交代《象胥志》设立的目的：“太平与安南接壤，镇南大关在凭祥州之西南，凡开关纳贡，悉由思明、龙州等处而入，是太（平）郡虽僻在边隅，实为中国门户，兹附《安南志》于末，所以示上者之无外也。”^② 将太平府视为“中国门户”，对于历代边境大事详加收录记载，体现修志者对边疆治理的重视。《象胥志》共有6卷，按时间顺序，详细记载汉、唐、宋、元、明、清六代安南地区所发生的大事。

结语

清代是广西修志鼎盛时期，地方志编纂日趋成熟。清代广西地方志修纂者重视修志，体现经世致用、弘扬教化、民族平等思想与主张。编纂工作分工明确，官绅结合，主持修纂者为地方官员，参与修纂者则包括本地的有识之士，志书质量有所保证，不乏名志佳作。从编纂体例上看，体例成熟，与时俱进，康熙时期以平目体为主，从乾隆时期开始以纲目体为主，且所设纲目大同小异，具有一定的规律，至清末则逐渐出现章节体。从编纂内容上看，内容全面，价值丰富，所载内容大体可以分为地舆类、建置类、赋役类、人物类、艺文类、记事类等六大类。

清代广西地方志的编纂具有重要价值。其一为史料价值。清代广西地方志关于自然地理、疆域沿革、政治经济、社会文化、风土人情的详细记载和丰富史料为后世了解广西提供了重要依据。尤其是地方志中对于户口、田赋、钱粮等内容的统计和备案，为朝廷和地方官府制定各项政策提供了参考。其二为教化价值。清代广西地方志秉承“盛世修志”的传统，通过修志宣扬国家统一；通过对科举功名者的记载，激励后来者求学上进；通过对典范人物孝行义举的记载，弘扬美德，对良好社会风气的形成可起到潜移默化的作用。其三为资政价值。地方志是中华文明的重要载体，连绵不断地编修地方志是中华民族特有的文化基因，清代广西地方志纂修工作对于国家边疆治理与文化认同，对于大一统国家的维护和文明的传承发挥了重要作用。

（作者单位：江西师范大学历史文化与旅游学院）

本文责编：程方勇

^① 张联桂：光绪《镇安府志序》，羊复礼：《镇安府志·序》，第2—3页。

^② 甘汝来：雍正《太平府志》卷首《凡例》，第4页。